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4-069

#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29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华通街111号公司四层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40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6,120,67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96,120,678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	38.3404

份总数的比例 (%)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38.3404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文东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董事张文勇先生、张书军先生、独立董事毛庆传先生、郭莉莉女士和孔晓燕女士通过腾讯会议参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罗效愚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95,905,278	99.8901	82,800	0.0422	132,600	0.0677
---------------	-------------	---------	--------	--------	---------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提名张文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480,131	99.1635	是
2.02	《关于提名张文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518,026	99.1828	是
2.03	《关于提名张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468,726	99.1576	是
2.04	《关于提名葛效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469,228	99.1579	是
2.05	《关于提名付长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628,925	99.2393	是
2.06	《关于提名马洪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473,529	99.1601	是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提名毛庆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556,928	99.2026	是

3.02	《关于提名孔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505,037	99.1762	是
3.03	《关于提名韩建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482,929	99.1649	是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关于提名孙启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495,636	99.1714	是
4.02	《关于提名宋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94,531,626	99.189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8,854,278	98.8704	82,800	0.4341	132,600	0.6955
2.01	《关于提名张文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29,131	91.3970				
2.02	《关于提名张文勇先生为公	17,467,026	91.5958				

	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3	《关于提名张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17,726	91.3372				
2.04	《关于提名葛效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18,228	91.3399				
2.05	《关于提名付长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577,925	92.1773				
2.06	《关于提名马洪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22,529	91.3624				
3.01	《关于提名毛庆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505,928	91.7998				
3.02	《关于提名孔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54,037	91.5276				
3.03	《关于提名韩建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31,929	91.4117				
4.01	《关于提名孙	17,444,636	91.4783				

	启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	《关于提名宋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7,480,626	91.6671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的议案1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2、3、4为累计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 2、所有议案均对5%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嘉颖 刘玉敏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